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TCL 中环

公告编号：2025-011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5]518Z0811号），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818,364,927.98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5,419,077,140.32元，公司2024年度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508,825,776.46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3,944,342,386.95元。根据上述财务情况，综合考虑公司长期的战略规划，为保障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资金需求，保证股东的长远利益，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00	1,049,907,018.94	323,394,561.3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818,364,927.98	3,416,058,966.07	6,818,653,821.8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419,077,140.3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944,342,386.9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373,301,580.2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8,782,619.9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373,301,580.24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在2024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的情况下，公司2022至2024年度累计派发现金分红金额为1,373,301,580.24元（含税），满足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分红形式累积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净利润的30%，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条、《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年）》第四条的规定，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为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红方式。公司2024年度亏损，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为增强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发展，提升长远盈利能力，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未来，公司将持续强化运营管理效率，提升经营业绩，以增强投资者回报的能力，并根据所处发展阶段特点，统筹好业绩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积极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

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审查意见：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考虑了公司现金流现状、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和股东的投资回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第七届独立董事第七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